



大会

Distr.: General
25 March 2010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

2010 年 2 月 26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 (A/64/L. 48 和 Add. 1)]

64/254. 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报告的
第二次后续行动

大会，

回顾其相关决议，包括 2009 年 11 月 5 日通过的关于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报告¹的后续行动的第 64/10 号决议，

又回顾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特别是适用于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²的相关规定和原则，

还回顾《世界人权宣言》³和其他人权公约，包括《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⁴《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⁴和《儿童权利公约》，⁵

重申各方有义务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

再次申明必须保障所有平民的安全和福祉，重申国际法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义务，

强调指出必须确保就所有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追究责任，以防止有罪不罚，确保伸张正义，阻止进一步违法行为，并促进和平，

¹ A/HRC/12/48。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5 卷，第 973 号。

³ 第 217 A(III) 号决议。

⁴ 见第 2200 A(XXI) 号决议，附件。

⁵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深信要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与稳定，就必须公正、持久和全面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因为它是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核心，

1. **表示注意到** 2010 年 2 月 4 日秘书长根据第 64/10 号决议第 6 段提交的报告；⁶

2. **再次吁请** 以色列政府对联合国加沙冲突问题实况调查团报告的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进行独立、可信和符合国际标准的调查，以确保追究责任和伸张正义；

3. **再次敦促** 巴勒斯坦方面对实况调查团报告的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的行为进行独立、可信和符合国际标准的调查，以确保追究责任和伸张正义；

4. **再次建议** 瑞士政府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公约》² 保存机构的身份，尽快重新召开日内瓦第四公约缔约国会议，审议采取相关措施，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执行《公约》，并确保按照第一条的规定遵守《公约》，同时铭记于 1999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缔约国会议和通过的声明以及于 2001 年 12 月 5 日重新召开的缔约国会议和通过的宣言；

5. **请** 秘书长在五个月时间内向大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在必要时由联合国相关机关和机构，包括安全理事会，考虑采取进一步行动；

6. **决定** 继续处理此案。

2010 年 2 月 26 日

第 72 次全体会议

⁶ A/64/651。